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盧宥安
電話：05-2254321#718
傳真：05-2286283
電子信箱：annann462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西區博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53324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114PE09113_1_25135228948.pdf、114PE09113_2_25135228948.pdf）

主旨：國家文官學院(以下簡稱文官學院)訂於本(114)年9月至10月間辦理「114年度公務治理實戰班」之「職場溝通與霸凌防治」主題課程，請轉知所屬同仁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官學院114年8月21日國院交字第1140660085號函辦理，並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課程名稱：「職場溝通與霸凌防治」。
 - (二)日期：北區9月17日(星期三)、中區10月8日(星期三)及南區10月9日(星期四)上午9時1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共3場次(請視需要擇一場次報名)。
 - (三)地點：
 - 1、北區：文官學院(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七段576號)教學大樓B103教室。
 - 2、中區：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(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

博愛國小 114/08/25



1140004483

路1號)明德堂。

3、南區：文官學院高雄園區(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436號)教學大樓304教室。

(四)研習對象及人數：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人員，各場次預計正取45人，備取10人。

(五)研習方式：以全日不住班方式辦理為原則，遠道者可提供前一天住宿，本研習南區不提供住宿，有住宿需求者請選擇北區或中區。

(六)如擬報名人員請依規定申請，經單位主管(機關首長)同意核予公假登記，文官學院將依實際出席情形核發學習時數。

三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本年9月26日止，於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(www.nacs.gov.tw)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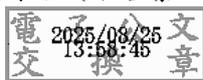
(二)報名超過預定人數，文官學院將視報名人員業務相關性及機關衡平性等進行篩選，並由該學院決定錄取名單。

(三)受訓人員名單將於開班前5日公布於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，不另發函。

(四)本案聯絡人：婁辦事員禹萱，電話：(02)26531624，
Email：chsd18@nacs.gov.tw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嘉大附小)(本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